

Teeth)。讀過「石炭王」的，誰都能夠對這位作家發生一個清楚的概念，他信仰社會主義，作品也傾向於社會黑暗面的暴露。生於一八七八年，在紐約學院和科倫比亞大學受教育，參加過多種的調查工作，社會主義組織，和參議員廳長的競選。著作不下二三十種，重要者已有中文譯本：「叢林」，一九〇六；「石炭王」，一九一七；「石油」，一九二七；「波士敦」，一九二八；「龍齒」，一九四二。最後這本巨著是以德國為中心，盡量描寫納粹黨人的恐怖政策。書中有現代人物（如希特勒如里昂伯倫），有真實背景（如法國政局，如猶太人的厄運），也有小說的照例文章悲歡離合。結構新穎，用筆深刻，是一本值得推薦的作品。

傳記獎金五百元贈予莫里遜 (Samuel Eliot Morison)，他的新著「海洋大將」是寫哥倫布之一生。莫里遜於一八八七年生於波士敦，在哈佛大學受教育，（迭於一九〇八，一九一二，一九三六等年獲學士，哲學及文學博士學位，）並曾留學巴黎科學院。自一九一五至二五年在哈佛大學任歷史講師及教授。一九一九年出席巴黎和會。一九三八年獲朱塞蘭章及路貝特獎金 (Jusserand Medal and Loubat Prize)。一九三九至四〇年任哈佛考察團團長，「海洋大將」的寫成大半基於此一階段的經驗。其他著作尚有：「奧提斯史略及其書簡」 (Life and Letters of H. G. Otis)，一九一三；「麥薩諸塞斯廳的

讀 選 輯 指 要 別 記

軍興以還，學術鉅著，頗不多觀，章行嚴氏「邏輯指要」則其一也。其書乃應委員長蔣公之請而作，成於民國二十八年，民國三十年春，文史雜誌一卷二期有氏寄張九如詩一首，即為刊刻此書而作者，至今歲六月而其書發刊，甚矣戰時傳布載籍之艱也！此書既出，為文

航務史」，一九二一；「牛津美國史」，一九二七；「哈佛大學三百年史」，一九三八；「美利堅共和國的成長」，一九三九。

詩歌獎金五百元贈予佛洛斯特 (Robert Frost) 所寫「目擊的樹」 (A Witness Tree)，連這一次他的詩歌已經四次獲得了普立則獎金，第一次在一九二四年，二次一九三一年，三次一九三七年。佛洛斯特於一八七五年生於舊金山。已出版之作品有「一個兒童的遺囑」，一九一三；「波士敦之北」，一九一四；「山間」，一九一七；「新韓普市」，一九二三；「溪水西沉」，一九二九；「詩集」一九三〇；「詩選」，一九三七。

歷史獎金五百元贈予福比斯 (Fisher Forbes) 的「李威爾及其生世」 (Paul Revere and the World He Lived In)。福比斯女士係麥薩諸塞斯廳人，曾肄業於布萊德佛學院及威斯康辛大學（一九一六——一八），一九二六年與郝斯金 (Albert Learned Hoskins) 結婚，旋於一九三三年仳離。重要著作有「溫和的小姐」，一九二六；「巫人鏡」，一九二八；「瑪威爾小姐」，一九三五；「天國」，一九三七。李威爾係美國著名愛國志士。

音樂獎金係首次發給，得獎者舒曼 (William Schuman)，曲名「自由之歌，民謠第一部」 (Second Cantata No. 2, A Free Song)。三十二年八月重慶。

方 豪

評介者，必不乏人。余雖於民國十七十八兩年，專攻經院哲學，例必先治邏輯。時則甬江之畔，短垣繚繞，林木參天，清池一泓，往往寂不聞人聲，則余棲息其中：或緩步槐下，或垂釣柳旁，口中吟唔不絕者盡章氏書中所舉各例，而例多拉丁文也。今讀草書，彷彿如見故

人。抑余將別播州而重返渝都，行裝既束，郵架都空，窗下塵墊，尤有空谷足音之感！顧十五年來，爲學之興趣既始終集於中外交通史，行踪所至，復自浙而漢而川而黔，不讀邏輯者久矣！請談其他，爰命題曰別記。

本書第一章定名，附章氏已故舊編後之所撰「名理探考」，文中曾引及拙著「李我存研究」。余自講學浙庠，即通發後之遺贈諸書，有二百年前之拉丁文本，有明末清初所譯天算神書各編，惜乎不及見其人。後讀王駕吾氏撰「張君蔭麟傳」（思想與時代第十八期），以俊之與蔭麟相提並論，謂：「俊之精曆算，能以拉丁文原著較明季數士所譯書。」則益敬其人，益哀余之不及遇其人，蓋猶不知俊之國嘗讀吾沒沒無聞之書也。（李我存研究在杭州出版後數月，杭城即告淪陷，故流傳甚少。）使能共聚一堂，則余之蒙益豈易言哉！廉俊之文中有小疵不可不爲之正，即謂北平北堂發見之名理探二序乃李天經父子所作。此二序者，一署李天經，一署李次彰，余於「李我存研究」中曾一再引述。次彰蓋李我存（之藻字）先生公子，與李天經無涉也。天經爲直隸吳橋人，次彰自署仁和。次彰序曰：「余小子其何知，惟憶曩侍先之夫，日聆泰西諸賢昭事之學，……乃先大夫旋以修厲致身矣！後余入署續業，執筆測演，悵居諸之修邁，慚繼述之未從，每爲披閱，有餘恫焉！」其爲李我存公子口吻，詎不昭然！況次彰序作於崇禎十二年，天經卒年雖不可考，然徐文定公集所附天經最後一疏，作於崇禎十三年，則次彰序中所云：「先大夫旋以修厲致身」，其不能傳會於天經，亦至顯明。惟增訂徐文定公集卷四頁七十六作欽天監監生李次霖，又同卷頁八十一作李次彰，未詳孰是。新法曆書監局官生題名中又有李次虧者，或爲其昆仲輩也。

名理探考又謂重刻本有三種，一爲「北京輔仁社影陳援菴藏精鈔本五公五卷。」並有案語曰：「陳氏得之馬相伯氏，馬氏自徐家匯藏書樓舊鈔本傳鈔。」實則陳氏乃得之英欽之氏，英氏始得之馬相伯氏。斯則誤之尤小者矣。

第一章定名謂：「明末李之藻譯葡萄牙人傅汎際書半部，號名理探。（注語略）名理探者亦如萬有詮之類，謂藉是以探求名理耳。」萬有詮乃實有詮之誤，書名，亦傳汎際與李之藻編譯者。

章氏於譯名謹嚴不苟，凡前人譯名未能愜意者，往往不惜反覆申說以糾正之。如馮嚴又陵氏譯 *Opticism* 爲「連珠」，長近千言。雖然，余有感焉。章氏書中時時引「約定俗成」之語，則雖約低而俗鄙，但既定矣成矣，則亦何害之有！石頭記之鴛鴦，固無人議其女跨半雄也。

章氏自稱譯名泰半宗侯官嚴氏（例言三），則猶清末民初章太炎林琴南、馬相伯諸氏之風。故稱基督教曰景教，名拉丁文曰拉體諾。惟書中亦間作耶教（頁一七四），則體例稍矣！稱拉丁文曰拉體諾，始於雍乾以後，前乎此者，則作喇地訥、喇第諾、蠟諾諾、蠟底諾、拉提諾、喇提諾、臘底諾、或作辣丁、蠟頂，又或作十字文，耶穌文（說詳拙作拉丁文傳入中國考，載國立浙江大學文學院集刊第二集）。拉體諾一名頗晚出。如欲從古，則不足取也。

章氏對耶方斯之病英文頗頑，不若拉丁文易辨，頗表同意，且曰：「吾文則更漫無界域矣」（第六章端詞、頁六九）。故書中譯拉丁名詞頗夥。氏又主張「部份名詞採用音譯，所附「論翻譯名義」，持之尤力。惟音譯必從其本國讀音，方稱準確。拉丁文在今日固不能不以羅馬城讀音爲準繩。乃若書中譯 *Ignorantia* *Elenchis* 爲「逸果倫楷」，譯 *data* 爲「棣達」，不知是否皆出嚴譯，嚴氏固又譯 *data* 爲「弟佗」者。然兩名俱從英文讀法，不可爲訓。前者若全譯，則當作「逸紐朗楷·愛倫基」，簡譯則可作「逸紐倫基」，蓋以「逸紐」譯 *Igno*，以「倫基」譯 *lenchi*。後者則當作「大打」，庶幾近也。

章氏之書，其長在融會中西，讀其書如讀中國通輯史，苟取近人著述相較，則馬氏文通，或可擬也。上舉數事，又烏足爲此書病乎？氏自序嘗以書中有駁正胡適之氏多條，而曰：「諒不以愚戇見罪」，竊願借此言以求恕於章氏也。